

践行党的根本宗旨 竭诚服务职工群众



省总工会副主席曹海来调研



省总工会副主席张海涛来调研



省总工会纪检组组长李晓洲一行来我市春节送温暖



市委书记韩方在全市庆“五一”暨劳模表彰大会作重要讲话



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孙建年出席市总全委会并讲话

和“优秀宣传信息员”。

三、突出和谐共建，强力打造科学依法维权品牌

一是完善工会源头参与机制。主动加强与市人大、政府、政协及有关部门沟通联系，有效发挥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制度和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会议制度的运行，积极参加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府部门协调会议，反映职工的意愿、想法和呼声，提出工会的主张和建议，使政府出台的政策措施更体现民意，符合职工承受能力。积极组织好有关决议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二是完善基层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积极推动实施《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用工管理暂行规定》，指导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代表职工签订集体合同和工资协议。大力开展以“共建和谐、共促发展”为主题的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创建活动，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力争全市70%以上已建工会企业符合省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标准。三是完善劳动保护监督工作机制。加快实现“1+3”安全监控体系在规模以上企业的全覆盖，推动工会劳动保护与政府安全监管有序对接。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建立健全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组织体系，在高危

十五届工会工作回眸

六年来，全市广大职工自觉担起光荣的时代使命，在建设全面小康社会、开启基本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在沿河地区率先崛起的实践中，充分展现了新时期高邮工人阶级的伟大品格、强烈的使命感和高度的责任感。六年来，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在市委和上级工会的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职、依法维权，圆满完成了市工会第十五次代表大会确定的各项任务。

一、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发挥主力军作用，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新贡献

一是职工技能进一步提升。参加重点工程竞赛职工11.82万人次，参加技能培训职工17.84万人次，参加岗位练兵职工7.86万人次，2900名职工晋升了技术等级。二是班组建设进一步加强。全市达“企业先进班组”标准的330个，获“全国工人先锋号”1个、“省工人先锋号”7个、“扬州市工人先锋号”26个，命名“高邮市工人先锋号”225个。三是创新成果进一步显现。全市600多家企业1万多名职工提出合理化建议2.72万条，其中有价值建议7600多条，创经济效益达亿元。实施革新项目850多项，发明创造项目280多项，推广先进操作法200多项。四是劳模作用进一步发挥。组织推荐评选省级劳模4名、扬州市级劳模11名，“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名、“扬州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40名，评选“高邮市劳动模范”90名。创建“劳模创新工作室”16个、“扬州市劳模创新工作室示范基地”2个，宣传报道36名劳模先进事迹。五是劳保水平进一步提高。签订劳动安全专项集体合同的规模企业408家，创建企业劳动保护“合格工会”1170家、“示范工会”190家，联合安监部门在408家生产型规模企业推广“1+3”安全监控体系及“事故隐患和职业危害监控法”。

二、切实加强工会组建和规范化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和会员发展取得了新突破

一是工会组建成效显著。新建工会组织2244家，发展会员6.15万人。与市委组织部联合召开非公企业“四统合一创争”大会，表彰党建带工建“四统合一创争”活动示范点(片区)42家，获扬州市示范企业4家、省示范企业5家。建会企业工会“双亮、三公开四统筹”活动覆盖面达90%以上。1130家非公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实现工会主席直选。市总组建工会和发展会员工作位列全省前十名。二是规范化建设深入推进。创成全国“百家示范乡镇工会”1家、全国模范职工之家2家，省“模范乡镇工会”5家，省“模范职工之家”13家，市经济开发区工会荣获全省首批“模范开发区工会”称号，获扬州“模范乡镇工会”4家、“模范职工之家”13家、“示范村工会”3家、“星级基层工会”61家、“活力基层工会”11家。三是组织体制富于创新。积极探索乡镇(园区)工会建立代表常任制，并建立健全五项年会制度，我市

的做法受到了全总、省总领导的肯定和称赞。结合区划调整，建立了10家乡镇(园区)总工会。建立健全基层工会评家机制和民主评议工会主席制度，建家评家率达95%以上。

三、不断增强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创建力度，维权机制建设取得了新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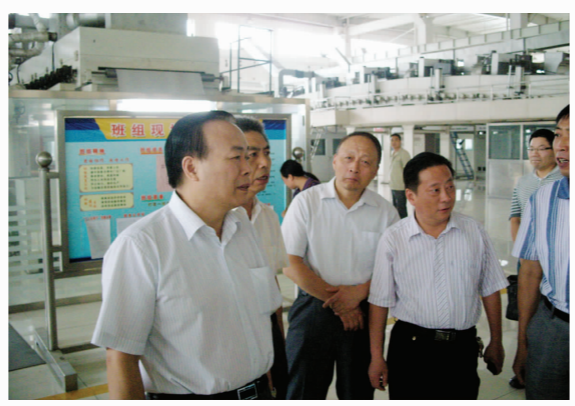
一是劳动关系持续改善。推进“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创建活动，创建工作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每年在市委市政府召开的全面小康建设总结表彰大会上上进行表彰。全市获江苏省和谐劳动关系模范企业4家、扬州“星级”和谐劳动关系企业670家。二是民主管理全面加强。深入推行工资集体协商，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动员部署。市政府与乡镇(园区)、有关单位签订工资集体协商及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创建目标责任书。全市工资集体协商工作连续两年获省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创新实践成果二等奖。三是扶贫解困成效显著。设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集中对城区585户特困职工进行救助，发放“爱心超市”购物卡。建立乡镇(园区)、系统职工帮扶服务工作站27个，重点企业职工帮扶服务工作站247家，筹措帮扶经费近1500万元，实施救助2650人。建立职工互助互济会95个。四是职工维权依法开展。建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组织750家。坚持举行“12351”工会维权行动周”活动，开展送法到乡镇进企业活动25次，发放法律法规读本25600余册。被全总表彰为“全国工会系统‘五五’普法先进单位”和“工会法律援助先进单位”。五是女职工组织活力增强。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签订率达96%以上。每年与人社部门举办“庆三八·架金桥”女职工就业招聘会，举行女职工生理健康知识讲座23场次，举行女职工先进事迹报告会，联合市妇联、共青团举行大型青年交友联谊活动。表彰“五一巾帼标兵岗”100个、“五一巾帼标兵”91人。

四、努力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职工文化建设取得了新成效

一是职工素质不断提升。大力开展“两争一树”系列活动，表彰文明职工46名。选树富裕达公司工会典型，在全市掀起了学习富裕达公司工会、争创模范职工之家、争当先进工会工作者的热潮。我市获得扬州市“十佳厂报厂刊”1个、“十佳企业精神”2个、优秀企业精神5个。二是文体活动丰富多彩。创建成国家级“职工书屋示范点”标准3家、省级标准4家、扬州市级标准10家。组织义工教授到企业培训职工，放映数码电影，开展“岗位学雷锋”、“争当好员工”等读书征文活动，举办职工摄影展。每年会同乡镇(园区)、系统工会举办“职工大舞台”3场以上。三是信息宣传富有成效。拓宽工会工作宣传渠道，在《高邮信息》设立“工会园地”专版；在市电台设立《工会之声》专栏，编发《工会工作简讯》，通过高邮工会网站、微博，加强工会法律及特色工作宣传。强化工会新闻舆论宣传和信息报送工作，各级工会被上级媒体用稿1500多篇次，被市内媒体用稿2100多篇次，新闻信息工作多次被全总、省总和扬州市总表彰为“先进集体”。

五、强化组织保障举措，整体工作水平得到了新提高

一是队伍素质进一步提高。围绕开展“科学发展观”、“党的十八大”、“中国工会十六大”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等专题学习教育活动，编印学习提纲，召开会议传达贯彻，并举办知识竞赛和征文活动。定期举办工会干部培训班，选调工会干部赴省、扬州参加培训，培训工会干部达2000多人次。二是作风能力进一步提升。不断强化工会干部作风能力建设，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职工群众。开展“面对



扬州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张立坤来调研



扬州市总工会副主席陈锡朝来市职工书屋创建

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走百家企业，访万名职工”和“三走三看三服务”等活动，切实为基层、为企业、为职工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三是基础工作进一步加强。工会经费收入稳步增长，管理使用更加科学合理。各级经审会认真组织对本级及下一级单位财务收支情况审计，促进了工会经费管理使用日益规范，市总工会经审工作连续6年被评为“扬州市工会经审工作一等奖”。

十六届工会工作展望

今后五年，高邮工会的奋斗目标是：服务经济能力显著增强，建功立业取得新业绩；改革创新的活力持续激发，职工队伍素质全面提升；和谐劳动关系健康发展，职工队伍更加稳定；维权机制建设日益完善，职工合法权益有效保障；工会组织全域覆盖，基层工会更具生机活力；工会建设科学化水平不断提高，服务发展、服务基层、服务职工效能更加突出，努力实现“全省争一流、扬州争领先、高邮争进位”的工作目标。

一、突出改革创新，全力打造建功立业服务品牌

一是深入开展建功立业活动。以“当好主力军、建功‘十二五’、建设新高邮”为主题，深入开展“六比一创”竞赛，促进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建设顺利完成。大力开展“立足岗位节能减排”等竞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广泛开展以提升品牌、诚实守信、优质服务为主要内容的竞赛，促进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全市已建工会企业活动开展覆盖面要达到85%，其中非公企业开展面达到80%。二是大力推进“工人先锋号”创建活动。以一流素质、一流工作、一流服务、一流业绩和一流团队为目标，使“工人先锋号”成为引领激励广大职工爱岗敬业、甘愿奉献、勇于创新、不断进取的有效载体。实现职工技术革新项目2500项、发明创造260项、合理化建议30000件以上的目标。每年组织5个工种的市级技能竞赛，确保12000人次职工参加练兵，1000名职工参加技能比武，600名职工提升技能等级。三是充分发挥劳动模范的示范带头作用。进一步做好劳模的培养、选树和管理工作，提高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劳模和一线工人的比例。开展劳模精神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活动，大力宣传劳模事迹，弘扬“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淡泊名利、甘于奉献”的新时期劳模精神。

二、突出素质提升，着力打造宣传教育文化品牌

一是大力提高职工思想道德和职业道德素质。广泛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改革当先锋、发展做主人”等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理想凝聚职工，用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激励职工。深入开展文明职工创建活动，组织推荐评选表彰一批“道德模范”(文明职工标兵)。二是积极推进职工文化企业文化建设。每年组织“义工教授”现场培训不少于10场，组织“职工大舞台”专场演出不少于3场，放映公益电影不少于10场，继续争创全国、省和扬州市职工书屋示范点。立足发挥工人文化宫职工文化主阵地作用，建强市职工艺术团，广泛开展爱国歌曲大家唱、道德讲堂进企业、进工地等活动，丰富职工群众精神生活。三是不断提升工会组织对外形象。坚持把信息宣传报道工作列入各级工会重要议事日程，充分发挥工会网站、《工会信息》等宣传阵地作用，选树宣传一批劳动模范、企业家、职工、工会干部先进典型。办好《高邮日报》“工会园地”专栏、《工会工作简讯》和《高邮工会网》。加大信息宣传骨干赴外学习培训力度，每年举办信息员培训班不少于2次。健全完善信息宣传工作者考核激励制度，每年底组织推荐评选表彰“工会好新闻”、“工会好信息”

行业和重点区域建立群众性安全生产监督制度，督促有关劳动保护、安全卫生等法律法规在企业中的贯彻执行。积极开展职工心理咨询室创建工作，加大对新生代进城务工人员的人文关怀和心理健康关注力度。四是完善劳动争议调处机制。健全完善调解、仲裁、诉讼一体化的处理机制，建立和完善劳动关系预警预防、职工诉求代理、劳动关系纠纷排查、突发性事件应急调处等机制，充分发挥各级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作用，及早发现、及早介入、主动协调。

四、突出民生改善，合力打造服务体系保障品牌

一是深入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加大推进企业和区域性、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力度，积极推进工资集体协商指导员和谈判员队伍建设，依法规范集体合同和工资协议签订程序，加强对集体合同和工资协议履约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职工工资协商共决机制、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全市已建工会组织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建制率达95%以上。二是切实维护女职工特殊权益。深入实施女职工建功立业和素质提升工程，深化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制度和关爱行动，全面推进落实《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实现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与工资集体协商同步推进、同步签订、同步履约。三是建立健全帮扶救助体系。积极推动工会帮扶融入政府主导的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帮扶救助体系。加强困难职工帮扶服务中心建设，构建以市总工会帮扶服务中心为主导，乡镇(园区)、系统帮扶服务工作站为骨干，向企业、社区、村帮扶服务工作站延伸的三级工会帮扶服务网络。四是加大培训就业和后勤保障服务力度。建立和完善职工创业咨询、项目推荐、就业培训、创业指导、职业介绍等一条龙服务机制，举办20场招聘会，实现就业培训12000人，岗位就业10000人，选树“创业示范基地”20个。开展新一轮非公企业“强保障、促和谐”职工生活后勤保障推进活动，推动乡镇(园区)、工业集中区新建职工公寓，为企业外来员工提供生活保障。

五、突出基层基础，着力打造自身建设活力品牌

一是强化基层工会组织建设。以非公企业建会为重点，依法推进工会建工作。积极推进乡镇(园区)、村(社区)、楼宇(市场)区域性、行业性联合基层工会建立。全市力争新建建基层工会近2000家，新发展工会会员5.5万人以上。全市非公企业工会主席直选面达到95%以上，机关事业单位工会主席直选面达到90%以上。二是加强工会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工会干部理论学习和业务培训力度，基层工会干部全面轮训一遍，新任基层工会干部半年内100%持证上岗。深入开展“三下三联三交”、“三走三看三服务”、“工会干部进企业访职工同劳动”等活动，全力打造“三型”工会干部队伍。三是加大基础规范化建设。加强和改进产业工会和工会联合会工作，加强工会经费收缴和财务管理，重视工会老干部工作，推进工会办公自动化、信息化建设，重视和发挥网络媒介作用，实现工会工作科学管理和高效运作。切实做好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统计、舆情监测等各项工作，全面提升工会工作的整体水平。

热烈祝贺高邮市工会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召开!